

证券代码：831866

证券简称：蔚林股份

主办券商：联储证券

## 蔚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蔚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阅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会议资料。经全体独立董事充分全面的分析，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相关议案及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# 一、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公司相关材料，基于独立判断，我们认为：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，在以前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严格依据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完成财务审计工作，并对公司包括财务管理、内控管理在内的相关工作进行了指导，对公司规范运作及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起到了重要的作用。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#### 二、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人员构成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调整董事会人员构成符合公司当前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有利于提高董事会的运作效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#### 三、《关于聘任高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查，我们认为：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经了解高飞女士的教育背景、工作履历和专业能力，

我们认为前述人员符合任职资格要求，能够胜任所担任职务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聘任高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蔚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独立董事：姚保松、王俊伟、饶明晓  
2023年4月26日